

B062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兴全恒瑞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9年12月12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兴全恒瑞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兴全恒瑞定期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6984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6月2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兴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兴全恒瑞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兴全恒瑞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9年12月6日
基金基准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127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12,301,833.54
截至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99,996.00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100
有关分红次数的说明	2019年第2次

注1:根据《兴全恒瑞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将首先在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未分配利润和已分配利润中实现收益的股息红利,上表中“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金额”指由管理人拟定,托管人复核的本次收益分配总金额,计算结果保留两位小数。

2. 因该基金申购赎回等客观原因导致未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或,每10份基金份额所分配的金额等与本次分红相关事项不符的,本基金管理人可公告调整本次分红相关事项。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9年12月16日
除息日	2019年12月16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9年12月17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注册登记机构兴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由红利所得的基金份额将以2019年12月16日除权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本公司对红利再投资所产的基金份额进行确认并通知各销售机构。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的文件20001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首次分红收取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以其红利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1:“现金红利发放日”是指选择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该日划入销售机构账户。

2.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3)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4)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5)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6)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7)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8)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9)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10)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11)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12)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13)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14)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15)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16)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17)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18)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19)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20)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21)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22)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23)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24)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25)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26)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27)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28)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29)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30)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31)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32)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33)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34)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35)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36)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37)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38)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39)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40)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41)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42)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43)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44)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45)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46)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47)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48)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49)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50)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51)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52)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53)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54)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55)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56)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57)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58)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59)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60)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61)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62)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63)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64)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65)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66)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67)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68)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69)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70)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71)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72)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73)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74)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75)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76)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77)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78)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79)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80)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81)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82)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83)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84)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85)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86)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87)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88)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89)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90)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91)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92)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93)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94)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95)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96)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97)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98)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99)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100)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101)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102)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103)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104)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105)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106)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107)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108)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109)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110)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111)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112)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113)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114)红利再投资所确认的基金份额,持有期间自再投资日起计算。

115)